关于使用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

专项资金项目的公示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体现党和政府对社区家庭的关怀，依据《内蒙古自治区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，经广泛征求党员群众意见、召开会议讨论研究，我社区将使用专项资金开展春节慰问活动，现将相关事宜公示如下：

**事项详情：**在三八妇女节来临之际，深入贯彻落实对妇女群体的关怀，丰富社区妇女精神文化生活，增强其心理健康意识，提升心理调适能力，通过组织心理疏导沙龙，搭建交流平台，促进社区妇女身心健康发展，增强社区凝聚力，营造关爱妇女的良好氛围。

**预算资金：**购置50朵手工花，每朵10元，总计500元

**承办人：**中共奈曼旗大沁他拉街道富康社区委员会

**完成时限：**项目报批后即可实施

公示时间

2025年1月27日至 2月2日

三、公示期间如需反映相关问题，请拨打0475-4222031。

中共奈曼旗大沁他拉街道富康社区委员会

2025年1月27日